

##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一、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2016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3,209.47万元，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之第（二）款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27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中科云网”变更为“\*ST云网”，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由10%变更为5%，公司股票代码不变，仍为“002306”。

根据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2017年末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1,524.73万元，为正值，触发此前公司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净资产为负的情形已经消除；同时，根据公司2016年、2017年两个会计年度的审计报告显示，2016年、2017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该情形触发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之第（一）款的有关规定，为此，公司股票交易自2018年4月24日起继续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措施，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云网”，公司股票代码仍为“002306”，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 二、公司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 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165.0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03.0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381.17 万元。鉴于上述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之审计结果，公司因 2016 年、2017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触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规定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措施的情形已消除。

经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规定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其他情形，进行逐项排查，公司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需要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其他情形。此外，经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1 条规定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进行逐项排查，公司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需要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措施的情形。

综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1 条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如获批准，公司证券简称将由“\*ST 云网”变更为“中科云网”，证券代码仍为“002306”，日涨跌幅限制由 5%恢复为 10%。

### 三、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8 条“公司提交完备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材料的，本所将在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同意其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决定。在此期间，本所要求公司提供补充材料的，公司应当在本所规定期限内提供有关材料。公司补充材料期间不计入本所作出有关决定的期限内”之规定，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日